

2013 國立故宮博物院第一屆新媒體創意競賽簡章

「時空之眼—Open 乾隆皇帝的百寶箱」

一、競賽宗旨

國立故宮博物院(以下稱主辦單位)擁有數量豐富並獨具特色之收藏，歷年舉辦多項主題式展覽，102 年將舉辦「乾隆皇帝的藝術品味」特展，並配合展覽，鼓勵創意人才投入古文物、新創意的開發之列。以乾隆皇帝(清高宗愛新覺羅·弘曆 1711-1799)之典藏為開放素材進行加值應用，藉由開啟乾隆皇帝的萬寶箱，去探索跨越時代珍藏寶物的精髓，並透過新媒體技術的時空之眼，將珍貴的藏品加以多元的技術應用，來重新呈現、詮釋故宮之美。

二、作品類型

以「時空之眼—Open 乾隆皇帝的百寶箱」為主題，運用本年度乾隆皇帝藝術品味特展中之 100 件展件為發想創作素材，進行新媒體互動藝術、APP 應用、動畫、微電影四類創意作品。

三、參賽資格

- 凡具中華民國國籍並設籍台灣地區之自然人或依中華民國法律成立之法人、團體，皆可參賽。
- 每項作品僅限報名新媒體互動藝術、APP 應用、動畫、微電影四類之其中一類及該類之社會組或學生組之其中一組。
- 以團隊方式報名者，須指定一位自然人代表行使本項競賽相關之權利義務。主辦單位發送之通知及獎金之發放等，均以此代表為送達代收者。
- 未滿 20 歲者之參賽者，須檢附法定代理人親自簽名同意書，未檢附本項文件者，視為未完成報名程序。

四、參賽程序

項目	時間	備註
報名徵件	即日起至7月29日下午5點	報名件數不限，須於期限內寄／送達。
初選	8月(將公告於活動網站)	四類共八組，預計選出35名以上個人或團隊入選並公告。
決選	8月(將公告於活動網站)	決選簡報及公告決選結果，獲獎作品將配合故宮「乾隆皇帝的藝術品味」展覽展出。
頒獎典禮及成果展示	10月	預計10月展出。 頒獎典禮(預計配合故宮博物院年度記者會共同辦理)。

五、競賽流程

【素材圖像申請階段】

參賽者先至競賽活動網站登入為會員，瀏覽選擇欲創作之素材列印清單後，連同簽名蓋章之圖像保密切結書寄至執行小組(本簡章第十一條之地址)，申請較高解析度之素材圖像(每張 3MB)以利創作品質，由主辦單位審核後即寄素材圖像光碟予參賽者，參賽者須妥善保存素材圖像光碟並於競賽報名徵件截止日前寄回或親送執行小組。

若有超出上述規範之特殊需求者，需提出創作說明(以 3~4 頁之 WORD 或 PPT 檔，介紹作品規劃：作品名稱、參賽類別/作品介紹含取材文物、創作構想、主題或故事等/技術特色/創作者或團隊簡介)及圖像保密切結書，經主辦單位核准後提供資料。

【初選階段】

本活動採線上報名，參賽者須上網填妥報名表，並以掛號郵寄或親送方式繳交參賽同意書、圖像保密切結書、作品資料表、作品 DVD（詳見活動網站 <http://www.creative.org.tw/>）。報名及收件至 7 月 29 日（星期一）下午 5 點截止，收件地址為 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6 號 9 樓、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創意產業中心「2013 國立故宮博物院第一屆新媒體創意競賽」執行小組。請參賽者於信封上註明報名競賽名稱、類別及組別。本活動免報名費，須自行負擔掛號郵寄相關費用。

項目	內容
報名表	含參賽者資料、聯絡方式、作品概念說明等，線上報名填妥後，列印，簽章
參賽同意書	須填妥後簽名、蓋章
作品資料表	1.封面註明：競賽及作品名稱、參賽組別、報名編號 2.內文採A4格式（直式橫書），字級12，單行間距，頁碼標示於右下角。 3.內容必須包含： (1)作品名稱 (2)作品介紹(含創作構想、主題或故事等) (3)取材文物來源介紹 (4)作品運用數位技術之特色功能 (5)其他(針對其他說明事項補充) (6)附件(含情境架構或設計圖等至少5張)

項目	內容
作品DVD	四類競賽作品皆須拍成2項影片（完整版及3分鐘內 DEMO版），並提供DVD十片（DVD上請註明：競賽及作品名稱、參賽類別及組別、報名編號、參賽者／參賽團體名稱），作品規格如下： • 新媒體互動藝術：作品須含實體裝置並運用互動技術（例如：感測、觸控等技術）。 • APP應用：開發環境為iOS、Android或Windows 8 APP其中之一，作品完成須上架並提供下載網址，並可在智慧型手持裝置完整執行。 • 動畫：影片長度不限，媒材不限（2D、3D動畫、flash、stop motion...），惟須含80%以上的動畫內容。 • 微電影：影片長度限15分鐘以內，以複合媒材創作呈現完整故事且動畫所佔全片比例不超過20%。
素材圖像光碟	主辦單位提供之素材圖像光碟1份

1. 初選結果將於 8 月公告於活動網站，同時以 E-mail 或電話方式通知初選入圍者，告知決選時間以及決選簡報時須提供之資料。
2. 決選簡報須含：作品名稱、設計者、設計概念說明、作品概念取材文物來源介紹、作品運用新媒體技術之特色功能、原創性說明等。
3. 將選出 35 件以上入圍作品進入決選階段。

【決選階段】

1. 決選入圍者或團體須配合執行單位通知之日期，將作品之高解析度照片、作品決選簡報郵寄、親送或 E-mail 方式予「2013 國立故宮博物院第一屆新媒體創意競賽」執行小組，並於信封或 E-mail 上註明報名競賽名稱、類別及組別。
2. 決選入圍者須於決選評審當日親抵會場，本人或團體代表人須提供身分證明文件（未滿 20 歲者之參賽者，須檢附法定代理人身分證明文件影本）供執行單位核對，無誤發還。後將可進行口頭簡報，由評審團隊現場評分。
3. 決選結果將公告於活動網站，同時以電話或 E-mail 通知獲獎人。

六、評選方式

1. 採初選與決選兩階段評審。
2. 由主辦單位邀集藝術史學、數位設計領域代表組成評審團，召開初、決選會議，選定入圍及獲獎作品。
3. 評選結果將公告於活動官網，同時致電或 E-mail 通知獲獎者，於頒獎典禮頒發獎狀與獎品。

七、評選標準

評分項目	內容	比重
文化藝術性	國寶文物文化及藝術意涵詮釋適切性	30%
創意性	整體創意構想及加值應用	25%
技術性	製作技術之整合及媒材之應用	25%
市場性	市場潛力	20%

八、獎項內容：競賽總獎金 178 萬，特設不分類之社會組及學生組首獎各 1 名，各類組獎項分列如下

類別	組別	獎項	名額	獎勵內容
不分類	社會組	首獎	1	獎金新台幣 25 萬元及獎狀 1 紙
	學生組	首獎	1	獎金新台幣 15 萬元及獎狀 1 紙

類別	組別	獎項	名額	獎勵內容
新媒體 互動藝 術	社會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18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9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學生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9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6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APP 應用	社會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12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7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類別	組別	獎項	名額	獎勵內容
	學生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8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5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動畫	社會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12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7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學生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8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5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微電影 創作	社會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12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7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學生組	金獎	1	獎金新台幣8萬元及獎狀1紙
		銀獎	1	獎金新台幣5萬元及獎狀1紙
		優選	2	獎狀1紙、故宮精美禮品一份

九、智慧財產權

1. 為鼓勵運用主辦單位典藏素材開發商品，參賽者獲獎作品之著作財產權為參賽者與主辦單位所共有，惟雙方除以其應有部分讓與他人或為他人設定質權須取得他方同意外，得各自自行或授權他人使用獲獎作品，無須再取得他方同意，利用所得並不再進行利益分配。
2. 參賽作品無論是否獲獎，其物權仍歸屬參賽者，不因參賽而受影響。
3. 參賽者除本次參賽得無償利用主辦單位典藏素材之外，其餘利用應依主辦單位相關授權規定辦理。主辦單位如有邀請其他典藏單位提供典藏素材者，亦同。得獎作品涉及營利使用時，得獎創作者須依主辦單位或其他典藏單位相關授權規定辦理。

十、參賽注意事項

1. 參賽者應仔細研讀並充分遵守本項比賽各項規定及條款要求。
2. 若有任何未盡事宜，依中華民國法律辦理。
3. 主辦單位如有邀請其他典藏單位提供典藏素材者，參賽作品仍以主辦單位典藏素材為設計核心。

4. 參賽作品須為原創，無任何抄襲、仿冒、涉及當代政黨政治、損及善良風俗及損害主辦單位名譽等情事，且未曾在國內外設計相關競賽獲獎，如有違反，經查證屬實，將喪失參賽資格，其已獲獎者，主辦單位得取消獲獎資格並追回已頒發之獎金及獎狀。若造成第三者之權益損失，參賽者／團隊應自負法律責任，不得異議。
5. 參賽者須提供其創作之詳細資料，作為日後公開報導與展示之用，並同意不收取任何費用。
6. 參賽文件與資料須於規定期限前送達主辦單位指定收件處，均不退件。若繳交參賽資料不齊全，或不符規定者，主辦單位有權不予收件，亦無退回義務。
7. 主辦單位對投件作品均有攝影與公開展覽權，得運用參賽作品之說明文字與照片，作為展覽、宣傳及出版用途。
8. 為維競賽公平性及所有參賽者權利，參賽者不得於參與決選且於公告得獎後放棄獎項。
9. 獲獎所得獎金須依照中華民國所得稅法規定，預扣 10% 所得稅。
10. 主辦單位保留所有比賽辦法之異動權利，若有任何異動，以本活動官方網站公告為準，不另行通知。

十一、 聯絡窗口

地址：106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 216 號 9 樓

資策會產業情報研究所創意產業中心

「2013 國立故宮博物院第一屆新媒體創意競賽」執行小組

電話：02-6631-1348、02-6631-1349、02-6631-1343

傳真：02-6631-1550（傳真前請先來電告知）

指導單位： 行政院科技會報
BOARD OF SCIENCE AND TECHNOLOGY ADVISING BODY

主辦單位： 國立故宮博物院
NATIONAL PALACE MUSEUM

執行單位： 財團法人資訊工業策進會
INSTITUTE FOR INFORMATION INDUSTRY